



关于印发《吴家店镇自建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

吴政〔2022〕110号

各村、各单位：

经镇政府同意，现将《吴家店镇自建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金寨县吴家店镇人民政府

2022年5月10日

金寨县吴家店镇人民政府办公室发布



吴家店镇自建房屋安全隐患排查 整治工作方案

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金山桥街道金坪社区一居民自建房发生倒塌事故后，习近平总书记立即作出重要指示，李克强总理作出批示。为深刻汲取事故教训，严防类似事故在我镇发生。经镇领导同意，决定在全镇范围内组织开展自建房屋安全专项整治，特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全面落实安全发展理念，强化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结果导向，深刻认识当前自建房安全的严峻形势，立即开展以自建房屋为重点的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及时消除自建房屋重大安全风险隐患，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二、目标任务

对全镇所有自建房屋安全隐患进行排查，按照“谁拥有谁负责，谁使用谁负责，谁许可谁负责，谁主管谁负责”和属地管理的原则，重点是用作经营的自建房和人员聚集使用的房屋，



及时发现和处理房屋安全问题，有效消除隐患，杜绝事故发生；严厉查处自建房屋违法违规行为；规范自建房屋改建、改装行为；落实自建房屋所有权人和使用人主体责任；压实各村、各职能部门监管责任；建立常态化房屋安全监管体系。

三、整治任务

聚焦“改建、经营、年久、违规、失检、砖混”自建房建筑，区分轻重缓急，重点排查：1.经营性自建房；2.城乡接合部、城中村的自建房存在违法改建加层、破坏主体或承重结构的房屋建筑；3.生产、经营、居住功能混杂擅自改变既定用途或功能、将一般住房违规改为经营用途的房屋；4.学校、医院（卫生室）、村部、企业用房、政府办公用房等人员密集场所的房屋；5.农村三层及以上、用作经营人员密集、擅自改扩建的自建房和辅助用房；6.有发生坍塌风险隐患的自建房等。

四、方法步骤

（一）全面排查（2022年5月10日至6月30日）。在全镇范围内所有自建房屋进行全面摸底，全面摸清房屋基本情况，包括建造年代、结构类型、建造方式等。各村要结合本辖区自建房底数对自建房屋开展全面摸底排查，排查内容主要包括房屋结构安全、使用安全、地质和周边环境安全等，排查时要对房屋安全隐患作出初步判断。

（二）集中整治（2022年7月1日至12月底）。坚持边排



查、边整治，分类施策，标本兼治的原则，对排查出的隐患有序、有效开展整治工作。对初步判断存在安全隐患但无法界定危险程度或结构复杂的房屋，聘请专业技术人员进行检测或委托有资质的机构进行鉴定。根据检测或鉴定结果分户制定整治措施，建立整治台账，实行销号、闭环管理，限时整改到位。整改到位前要立即停止使用，并采取切实有效的安全防范措施。

（三）巩固提升（2023年）。建立健全自建房屋安全长效机制。进一步规范自建房屋立项、用地、规划、施工许可、消防、竣工验收备案等行政许可办理程序；建立网格化管理体系，细化管理片区，确保每个区域有专人巡查，专人负责；及时发现和处置自建房屋安全问题，建立责任清单。

五、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各村要成立自建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领导小组。要将自建房屋安全隐患整治工作提上重要议事日程，健全完善工作机制，村支部书记、村委主任是第一责任人，要狠抓落实，确保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取得实效。

（二）做好宣传引导。各村要充分利用QQ群、微信工作群、会议、广播、明白纸等平台 and 载体，广泛宣传自建房屋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的重要意义，提高房屋所有权人、使用人的安全使用意识和全社会公共安全意识。积极宣传专项整治工作过



程中的好经验、好做法。要有针对性的做好解释引导工作，有效化解影响社会稳定的风险隐患。

（三）落实经费保障。县财政局安排专项资金为排查整治工作开展提供必要的经费保障。检测、鉴定和隐患房屋整治“一户一方案”制定费用由县、我镇各承担 50%，隐患房屋整治经费由房屋所有权人或使用人承担。

（四）加强督查调度。加强对各村的督促指导，强化工作调度和现场督查，对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进展缓慢、推诿扯皮、排查不实的，予以通报；对问题严重的，约谈相关负责同志；对工作中失职失责、不作为、乱作为的村干部严肃问责。从 2022 年 5 月 10 日起，坚持每 2 天上报一次《吴家店镇自建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进度表》《吴家店镇自建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台账》，报送至镇工作专班办公室（镇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服务中心，联系人：周学兵，联系电话：18156473337）。

附件：

1. 吴家店镇自建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吴家店镇自建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专班
2. 吴家店镇自建房屋调查登记表
3. 吴家店镇自建房屋安全隐患排查和整治工作台账
4. 吴家店镇自建房屋安全隐患排查进度表

金寨县吴家店镇人民政府办公室发布

附件 1

吴家店镇自建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 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组 长：赵海龙

副组长：吴芳兵（常务） 方 元

成 员：许海滨、管选伟、田家礼、杨功文、周九刚、房扬国、陈荣欣、廖家涛、朱 丛、汪兴安、汪先发、占才德、吴业双、汪 鹏、张道宏、汪 锋、何振怀、方春峰、马贤瑞、刘红星、罗资鹏、周学兵、吴莉娟、陈亚红、徐乐胜、王 路、彭 宏，各村书记。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镇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服务中心，管选伟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附件 2

吴家店镇自建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 工作专班

组 长：吴芳兵

副组长：许海滨 管选伟

成 员：刘红星、罗资鹏、周学兵、吴莉娟、陈亚红、
徐乐胜、彭 宏，各村书记。

工作专班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镇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服务
中心，周学兵同志负责具体工作。



附件 3

吴家店镇自建房屋调查登记表

第一部分：基本信息			
1.1 产权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个人	户主姓名	身份证号
	<input type="checkbox"/> 村集体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产权单位		
1.2 建筑名称			
1.3 建筑地址	(镇、乡) <u>社区</u> (行政村) <u>小区</u> (村民小组) 号 栋		
1.4 房屋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经营用房屋 <input type="checkbox"/> 自住		
1.4.1 公共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居委会 (村委会) <input type="checkbox"/> 卫生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文体综合类 <input type="checkbox"/> 幼儿园 <input type="checkbox"/> 学校		
	<input type="checkbox"/> 养老院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浴厕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设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1.5 建筑层数	地上层, 地下层	1.6 建筑面积	平方米
1.7 建筑总高度	米	1.8 建成时间	
1.9 设计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采用专业设计或标准图集 <input type="checkbox"/> 未采用专业设计或标准图集		
1.10 施工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建筑工匠或有资质的施工队伍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非专业建筑工匠或有资质的施工队伍施工		



1.11 结构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砖（砌块）混 <input type="checkbox"/> 混凝土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轻钢（钢）装配式 <input type="checkbox"/> 混凝土装配式 <input type="checkbox"/> 砖木 <input type="checkbox"/> 土木 <input type="checkbox"/> 石木 <input type="checkbox"/> 木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混杂结构（砖/砌块/土石）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	--



金寨县吴家店镇人民政府规范性文件

第二部分：使用情况						
3.1 是否进行改造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2 改造时间			
3.3 是否进行抗震加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4 抗震加固时间			
	抗震构造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地圈梁 <input type="checkbox"/> 构造柱 <input type="checkbox"/> 圈梁 <input type="checkbox"/> 现浇钢筋混凝土楼、屋盖					
	<input type="checkbox"/> 木楼、屋盖房屋横墙间距不大于三开间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间墙宽度不小于 900mm					
<input type="checkbox"/> 木屋盖设有剪刀撑 <input type="checkbox"/> 木屋盖与墙体有拉结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不能判定						
3.5 有无明显裂缝、变形、倾斜等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三部分：初步结论						
结论	<input type="checkbox"/> 无安全隐患 <input type="checkbox"/> 存在安全隐患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进一步鉴定					
信息采集人 或者单位				日期		
第四部分：安全鉴定及整治情况						
5.1 安全专业鉴定	5.1.1 鉴定年份	年	5.1.2 鉴定结论	<input type="checkbox"/> 安全 <input type="checkbox"/> 不安全	<input type="checkbox"/> A级 <input type="checkbox"/> B级 <input type="checkbox"/> C级 <input type="checkbox"/> D级	
5.2 整治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已告知产权人 <input type="checkbox"/> 已整治 <input type="checkbox"/> 计划半年内整治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整治计划					
整治情况填报单位	(公章)		安全专业鉴定单位	(公章)		



金寨县吴家店镇人民政府规范性文件

备注：初判为有安全隐患的房屋需报送此表，无安全隐患的房屋调查登记表由乡镇留存登记成册。

附件 4

金寨县城乡自建房屋安全隐患排查和整治工作台账

单位（盖章）：

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乡、镇	行政村（社区）	产权人/使用人姓名	身份证号	建设年代	房屋用途	结构类型	建筑面积（m ² ）	建筑层数	房屋安全隐患类型			安全鉴定等级 (A级、B级、C级、D级、未鉴定)	整治计划情况	备注
										房屋结构安全隐患	地质灾害安全隐患	使用安全隐患			
1	**乡（镇）	**村	***	342426*****	**年	备注3	备注4	***	1						安全
2	**乡（镇）	**村	***	342426*****	**年	备注3	备注4	***	4	备用5		备注7		计划腾退	不安全



金寨县吴家店镇人民政府规范性文件

填报人：

责任领导：

备注：

1. 统计范围：经排查所有自建房。
2. 建设年代：1980年及以前、1981-1990年、1991-2000年、2001-2010年、2011年以后。
3. 房屋用途：餐饮饭店、民宿宾馆、超市、农资店、棋牌室、浴室、民办幼儿园、私人诊所、手工作坊、生产加工场所、仓储物流、影院、养老服务、自住、其他。
4. 结构类型：砖石结构（预制板）、砖石结构（非预制板）、土木结构、混凝土结构、钢结构、混杂结构、其他。
5. 地质灾害安全隐患：人工斜坡、自然斜坡、危岩、泥石流沟、其他。
6. 房屋结构安全隐患：填报存在风险的结构部位，包括墙体、梁柱、地基、屋面、楼板、其他。
7. 使用安全隐患：消防、仓储等。



金寨县吴家店镇人民政府规范性文件

--	--	--	--	--	--	--

联系人：

联系电话：

